



評介 《揚起彩虹旗》

文字工作者
陳 雪



揚起彩虹旗：我的同志
運動經驗 1990-2001
張娟芬等著 / 心靈工坊
9109 / 320 元
ISBN 9868024862 / 平裝

在 2002 年 9 月，心靈工坊出版了《揚起彩虹旗：我的同志運動經驗 1990-2001》，此書的主編莊慧秋在 1991 年 9 月就編寫了第一本報導臺灣同志生命故事的書《中國人的同性戀》（張老師出版社），對同志社群和大眾都發揮深遠的影響、也提供了連結與討論，在同志平權運動史中佔有一席之地。如 2002 年臺北市政府民政局發行的《認識同志手冊》中就提到「在同性戀資訊及缺乏的 90 年代初期，臺灣第一本從正面角度報導同性戀的書籍。……當年曾是許多同志朋友自我認同的啓蒙書。……在同志運動始終仍有不可磨滅的歷史價值。」

在《揚》書中，莊慧秋將臺灣同志運動從 1990 年 2 月 23 日「我們之間」成立開始起算為序幕，邀請曾經長期參與、為同運幼苗投注過心力和情感的各界人士，以「我的同志運動經驗」為題，從自己的故事和觀點出發，一起整理臺灣同志運動第一個 10 年的歷史性紀錄。

書中雖然將第一個同志團體「我們之間」的成立作為指標性的序幕，但是從書中的「臺灣同志平權運動大事紀」編排裡，我們

也看到早於 1990 年，從 1986 年男同志小說《孽子》改編為電影上映，引起熱烈討論；以及同年在人權上祈家威與同性伴侶到法院結婚被拒，轉向立法院請願等事件，都在收錄的範疇裡面。而大事紀末尾所寫下的「歷史未完，代續……」字樣，同樣展現的都是《揚》書編者對於這部 1990 到 2001 年間繁雜的同志運動史，企圖向前和向後延伸的的意義。再者，正如莊慧秋在序裡所說：「這十年當中陸續成立的同運組織、社團、網站那麼多，發生的大小事件和活動那麼多，參與運動的人數那麼多，可說是一座非常龐雜的故事資料庫」。《揚》書在處理這個「資料庫」上選擇了邀稿的方式，從參與運動的個人來呈現集體的目標和理想，並整理出這些被分類為「藝文」、「人權」、「活動」、「媒體」且按照時間順序編寫的大事紀。從中可見本書編者對這些史料的掌握在於貼近展示了這些交織於團體與個人的同志運動的多元樣貌、及發展脈落。

書名中「彩虹旗」既已成為同志平權運動中常使用的同志驕傲標誌，六色分別代表了不同的涵義平行昭示，象徵著同志社群的多采多姿，與多元文化並存的美麗憧憬。在全書的編排上也朝向這個意圖，三十幾位來自各個不同領域的作者所寫成的文章附上珍貴的歷史檔案照片，活潑的編排與充滿個人色彩與社群歷史經驗的文字，詳盡的相關資訊，用各種方式企圖再現這些年來一次又一次運動的軌跡。

正文分成三個部分，第一個部分為「團體的運動經驗」，從第一個女同志團體「我們



之間」成立，之後各種校園同志社團、聯誼性社團、運動性社團到宗教性社團紛紛成立，到2000年正式立案通過的「同志諮詢熱線協會」、「臺灣同志人權協會」，在這個篇章裡同志團體組織化的過程有各個團體創辦人及參與者第一手的報導與告白。例如創辦「我們之間」團體與《女朋友》雜誌人之一的魚玄講述「從運動到成長之路」，詳述參與第一個女同志團體與第一份女同志雜誌的創辦歷程與她個人的在這些經歷中的成長與覺醒。曾任《愛報》編輯的古明君書寫了〈同志運動史前史〉—歪角度讀書會的成立與同志運動的關係。「同陣」的小毛描述了從「新公園同志運動」到「臺北同玩節」的爭取與舉辦過程。「同志諮詢熱線」第一任理事長的喀飛詳述了從第一屆校園同志日的參與，到製作「臺北同話」廣播節目，參與「同陣」活動，到「同志諮詢熱線協會」的成立與兩年後的立案，以「同志運動的撒種工作」來比喻參與同運的各種方式，17歲得知自己感染愛滋的韓森從自己的親身經歷討論了對抗愛滋病與社會污名的過程，1997年成立了「愛滋愛滋感染者權益促進會」；同志社團與相關組織的大量崛起與消長在第一個篇章點出了同運的基礎。

第二部分為「網路與出版／傳播媒體的運動經驗」，同志運動雖然面臨「無法現身」的社會壓力，但同志仍透過各種管道尋求發聲機會，靠著出版、網際網路、廣播節目、紀錄影片、學術研討會、集結活動、同志運動不只以激進的論述豐富了性別的多元觀點，更以各式各樣的生命故事、文字與影像創作、宣告同志社群的繽紛與存在。由14位長期在學界、報業雜誌、電影廣播電視、網路、電子報等領域的知名同志與同志友好人士撰稿，例如男同志作家許佑生描述了自己認同與現身的過程與1996年他與葛瑞的「世紀同志婚禮」；作家林賢修從「看見同性戀」寫到他身不由己的美國經驗，小說家紀大偉寫到「來來來來台大，去去去去美國」

辯證同志運動與金童玉女的精英氛圍之間的拉扯，作家張娟芬以〈敬酒〉思索女性主義與同志運動的愛欲交織；「開心陽光」的創辦人楊宗潤、《熱愛》雜誌的安克強則是講述出版與創辦同志書籍與雜誌的心路歷程，紀錄片導演陳俊志感性地〈跟昨日說再見〉回顧自己用紀錄片做運動的過程，其他如創辦電子報《同位素》的小熊、以個人網站聞名的維維等人討論了網際網路如何開發了另一種同運形式。

第三部分為「創造同志的空間」，內容均由同志友善空間的經營者分別口述或執筆。這些空間包括具有國際知名地位的Funky酒吧，標舉對同志友善旗幟的女書店，開創藝文活動色彩的Locomotion，以及臺灣第一家同志書店晶晶書庫的成立並促動彩虹社區的嘗試和雛形，代表了臺灣九〇年代以後，同志的休閒空間逐漸呈現多元文化的面貌。「空間」在《揚》書中被如此獨立出一個部分作陳述，的確呈現了實質空間的重要，也呈現了一些運動者在空間上的理念，無論是八〇年代以前，以酒吧或是公園、三溫暖作為同志們相識相認的主要場所，或是如前所述漸漸創造、爭取的更多空間，都增加了同志身影得以清晰，或是同運能量得以匯聚的場域。

這些空間的意義包含很廣，例如Funky老闆二哥認為「酒吧作為同性戀者夜晚活動空間，提供了同志身體性／別抗爭的重要舞台，挑戰了宰制僵化的異性戀空間結構」。或是女書店創辦人蘇芊玲在「打造一個『善意、無歧視』的空間」的女書店的理論與實踐中，在面對希望不要被定位為「女同志書店」的聲音中，仍堅持「女書店必須以更大的善意和作為，來呈現女人之間原本就存在的多樣性」。以及以性別／社區方向作為論文的晶晶書庫負責人賴正哲在新公園空間的保存、爭取行動和「彩虹社區」的打造上所歷經的種種。還包括同志人文藝術餐廳Locomotion的老闆Sharon所說：「我的出發點其



實很簡單，只是想要一個屬於自己的空間，如此而已。」經由這些篇章的陳述，更具體了《揚》書在第三部分的序言所指，「同志的身影和足跡不只活躍於夜晚，也走進了白天的陽光與明亮。」

本書的副標為《我的同志運動經驗》，此標題正好點明了此書呈現同志運動史的角度，由參與運動的「個人經驗」為座標，這些作者或口述者本身除了「同志運動者」「同志」「同志友好人士」等身分，在個人的專業上也有各種不同的表現，同志運動與其他社會運動最大的差異在於參與同運者幾乎都是同志或直同志（當然也有其他基於對於人權，社會公理正義，或是對於弱勢族群的關注等等緣由而參與結合的社運人士），由於自身的同志處境所產生的對於偏見、歧視、污名的感同身受、對改善同志處境、爭取平權的運動理念，但參與運動不可避免地會碰觸「曝光與現身」問題，在許多作者的文章中可以看見對於「現身策略」的思考，其中

當然可見反省與檢討，不同作者對於此一議題的看法也各異，然而這也是此書最為重要而特殊的部分，因緣於現身問題而產生的爭議與思考呈現出同志文化的特殊面向，在作者介紹、運動過程的參與細節、甚至是檔案資料的編寫都必須呈現高度謹慎。編者沒有採取常見的「社會運動史」的角度編寫一本客觀的史料，也非由一個研究者對於各個受訪者做口述紀錄，此書可見各種不同專業領域的作者用各種個人或團體的方式呈現「她/他」所經歷的同運，10年來經歷的大小歷史事件對當事人所產生的影響，同志運動是由每一個參與的同志所創造，百花齊放，眾聲喧嘩，本書多位作者與編者用看似個人的方式回顧運動過程的辛酸甘苦與得失，反省個人在參與同運之際所感受內在的喧騰碰撞，同時念茲在茲地思索著個人與同志社群的關係及未來同運的走向，這些運動者寫下歷史，也留下珍貴美好的經驗傳承給正在或即將前仆後繼投入同運的後進。

稿約

《全國新書資訊月刊》以刊載與圖書或出版相關之論述為主。內容包括報導臺灣地區最新发布之新書書目、新書介紹、書評、專題選目、作家與作品、出版人專訪以及國際出版觀察等專欄。園地開放，歡迎賜稿。

1. 賜稿以未經發表者為原則，文長不超過五千字為宜。
2. 請提供 WORD 文字檔之電腦磁片或書面稿；凡經賜稿，不論刊登與否，恕不退件。
3. 來稿如涉及著作權或其他文責問題，由作者自負法律責任。
4. 其他刊物或個人如需轉載本刊文章，需徵得作者及本刊之同意。
5. 本刊編輯有審稿及修改權，如有不同意見，請在來稿時聲明。
6. 來稿經刊出後，依政府相關規定致贈稿酬，此項稿酬已包括各種型式發行之報酬，本刊不再給予其他酬勞。
7. 來稿請註明作者姓名、現在服務單位、職稱、身分證字號、戶籍所在地址、電話、傳真、E-MAIL 或作品發表時使用之筆名。
8. 本刊內容並將以電子型式發表於國家圖書館網站上，不願意於網上發表者，請特別註明。網址為：<http://lib.ncl.edu.tw/isbn/index.htm>
9. 賜稿請寄：10001 臺北市中山南路 20 號《全國新書資訊月刊》編輯部收，或 E-MAIL：newbooks@msg.ncl.edu.tw
10. 聯絡電話：(02)2361-9132轉705；傳真：(02) 2311-5330